

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县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三农”和粮食流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农业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和粮食流通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和粮食流通有关的规范性文件。参与涉农涉粮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负责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实施新农村建设，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粮食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

裁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粮食物流产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粮食等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和粮食品牌，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监测和评定工作。指导产业扶贫工作。发布农业农村粮食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粮食经济运行。承担全县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协调“菜篮子”工作，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大事故调查处理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指导农业检验检测

体系建设、粮食质量监督检验体系建设。

(七)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组织农业农村系统创建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区的相关工作。

(八)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全县农业和粮食储备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报告、发布农业灾情，组织农业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和粮食流通储备的财政项目的建议，按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

排和监督管理。根据全县粮食储备总体规划，统一负责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全县粮食流通设施、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储备基础设施县级投资项目。

(十一)推动全县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全县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全县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负责农业领域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牵头负责农业污染源减量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牵头统筹协调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指导农业清洁生产。指导全县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牵头管理全县外来物种。

(十三)研究拟定全县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县粮食储备发展规划及粮食购销政策。管理全县粮食储备，负责县级储备粮行政管理，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承担全县粮食流通的宏观调控具体工作，监测粮食供求变化并预警预测。负责政策性粮食供应及军粮供应与管理。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全县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工作，制定行

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粮食流通和储备有关地方标准、粮食地方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组织实施粮食收购市场准入，负责实施粮食收购政策许可。负责对全县国有粮食企业的行政管理。

(十四)统筹推进全县农业农村粮食人才工作。在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拟订全县农业农村粮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和粮食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粮食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负责全县“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的牵头抓总、督促指导。

(十五)监督指导全县农业行业和粮食流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机械、渔政渔港、农药使用和县级粮食承储单位等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六)牵头开展农业和粮食对外合作工作。指导全县系统开放型农业及农业招商引资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和粮食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和粮食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国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组织开发农产品国际国内市场。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八) 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全县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建立乡镇党政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考核机制，推动湖口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加强对全县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4. 改革完善粮食储备体系和运营方式，完善县级储备，进一步发挥政府储备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商业储备，推动形成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互为补充的协同发展格局。强化市场分析预测和监测预警，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强化动态监控，

提高储备防风险能力，增强储备在保障国计民生等方面的作用。

(十九)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1.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以及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

3.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农业农村局本级	二级
2	湖口县粮食局	二级
3	湖口县长江鄱阳湖水生生物保护救助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141人，其他人员6人。离退休人员193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19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174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387.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658.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31.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2.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69.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2,294.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72.6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571.0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7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415.8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677.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677.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8,677.47	总计	62	38,677.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38,677.47	38,045.92	0.00	0.00	0.00	0.00	631.55
20132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		公益性岗位补贴	28.80	2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	10.22	1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		生态保护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	874.00	8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751.00	7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	544.50	54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		行政运行	2,237.21	2,23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		事业运行	326.81	32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1.55	21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		病虫害控制	134.20	1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		农产品质量安全	348.05	34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		执法监管	4.77	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		防灾减灾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36.85	3,03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		农业生产发展	3,295.78	3,29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		农村合作经济	1,947.00	1,9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07.50	10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		农村社会事业	4,279.00	4,2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102.50	1,10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		渔业发展	1,034.70	1,03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		耕地建设与利用	8,249.77	8,069.77	0.00	0.00	0.00	0.00	180.00
21301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52.33	4,100.79	0.00	0.00	0.00	0.00	451.55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4.00	2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	9.46	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	52.46	5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20.73	72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0		制造业	72.61	7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0		行政运行	365.27	36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	205.80	20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		应急救援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	3,415.89	3,415.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8,677.47	2,795.24	35,882.23			
20132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0		2.00			
208070		公益性岗位补贴	28.80		28.80			
21007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22		10.22			
211040		生态保护	80.00		80.00			
21104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2.00		32.00			
21208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74.00		874.00			
212081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751.00		751.00			
21213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	544.50		544.50			
213010		行政运行	2,237.21	2,225.21	12.00			
213010		事业运行	326.81	204.76	122.05			
213010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1.55		211.55			
213010		病虫害控制	134.20		134.20			
213010		农产品质量安全	348.05		348.05			
213011		执法监管	4.77		4.77			
213011		防灾减灾	190.00		190.00			
213012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36.85		3,036.85			
213012		农业生产发展	3,295.78		3,295.78			
213012		农村合作经济	1,947.00		1,947.00			
213012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07.50		107.50			
213012		农村社会事业	4,279.00		4,279.00			
213013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102.50		1,102.50			
213014		渔业发展	1,034.70		1,034.70			
213015		耕地建设与利用	8,249.77		8,249.77			
21301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52.33		4,552.33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4.00		204.00			
21305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	250.00		250.00			
21307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	9.46		9.46			
21307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2.46		52.46			
213080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20.73		720.73			
215980		制造业	72.61		72.61			
222010		行政运行	365.27	365.27				
22201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05.80		205.80			

224010	应急救援	0.20		0.20			
22406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50		0.50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3,415.89		3,41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387.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0	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658.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80	28.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22	10.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2.00	112.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69.50		2,169.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1,663.14	31,663.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72.61		72.6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571.07	571.0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70	0.7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415.89		3,415.8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045.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045.92	32,387.92	5,658.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045.92	总计	64	38,045.92	32,387.92	5,6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32,387.92	2,795.23	29,592.6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00		2.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8.80		28.8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22		10.22
		2110401 生态保护	80.00		8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32.00		32.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37.21	2,225.21	12.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26.81	204.76	122.0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1.55		211.5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34.20		134.2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48.05		348.05
		2130110 执法监管	4.77		4.77
		2130119 防灾救灾	190.00		19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36.85		3,036.85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295.78		3,295.78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947.00		1,947.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07.50		107.5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279.00		4,279.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102.50		1,102.50
		2130148 渔业发展	1,034.70		1,034.7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8,069.77		8,069.7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00.79		4,100.7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4.00		20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	250.00		25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	9.46		9.4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2.46		52.4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20.73		720.73
		2220101 行政运行	365.27	365.27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05.80		205.80
2240108	应急救援	0.20		0.2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50		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8.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6.85	30201	办公费	26.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7.08	30202	印刷费	15.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82.94	30203	咨询费	0.4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43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23.17	30205	水费	2.98	310	资本性支出	3.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8.56	30206	电费	12.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84	30207	邮电费	5.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85	30208	取暖费	10.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7	30211	差旅费	19.5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5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69	30214	租赁费	0.1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86	30215	会议费	0.9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2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7.4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9.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2.07	30229	福利费	15.5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6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49.46	公用经费合计					245.7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5,658.00	5,658.00		5,658.00	
	21208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874.00	874.00		874.00	
	212081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751.00	751.00		751.00	
	21213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		544.50	544.50		544.50	
	215980	制造业		72.61	72.61		72.61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		3,415.89	3,415.89		3,415.8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75.00	32.33	31.2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4.00	13.95	13.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4.00	13.95	13.00
3.公务接待费	6	41.00	18.38	18.26
（1）国内接待费	7	---	---	18.2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4.0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67.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044.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统计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0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2.0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2.0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38677.4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收入合计 38677.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0.05 万元，下降 2.00%，主要原因：项目收入每年不同。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38045.92 万元，占 98.3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31.55 万元，占 1.63%。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38677.4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8677.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0.05 万元，下降 2.00%，主要原因：项目支出每年不同；结余分配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结余资金同上年由财政收回，所以无增减变化。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795.24 万元，占 7.23%；项目支出 35882.23 万元，占 92.7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1531.09 万元，决算数 38045.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6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存在出入正常。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笔支出为渔政的 2024 年退捕渔民公益性岗位补助，未列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47 万元，决算数 10.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8.6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笔支出为独生子女费，预算时未能准确列支。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笔支出预算时未能准确列支。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25 万元，决算数 21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5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类支出中含有项目费用，项目经费在预算中无法准确预估列支。

（六）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6526.85 万元，决算数 3166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类支出中含有项目费用，项目经费在预算中无法准确预估列支。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7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类支出为农机报废补贴，该当年项目政策是否有和是否有报废，报废多少，预算时无法准确预估列支。

（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47.88 万元，决算数 57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类支出为项目支出，预算时无法准确预估列支。

（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类支出为防汛抗旱费用，灾害等情况预算时无法准确预估列支。

（十）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626.89 万元，决算数 3415.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0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

该类支出为项目经费，根据项目进度支出，预算时无法准确预估列支。

（按财决 01_1 表支出功能类级科目分别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9.88 万元，下降 6.46%，主要原因：人员调动和工资福利等正常变动的范围。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86.79 万元，下降 26.37%，主要原因：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经费支出，减少不必要之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0.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8 万元，下降 14.93%，主要原因：本年度该分类账列支了退捕渔民的公益性岗位补助。

（四）资本性支出 3.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1 万元，下降 39.05%，主要原因：本单位今年办公设备更换采购等减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75 万元，决算数 31.2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1.69%；决算数比

上年减少 23.49 万元，下降 42.8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4 万元，决算数 13.0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4 万元，决算数 13.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8.26%，主要原因：将需出行的部分业务合并处理，减少公车出行次数，维护减少。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8.67 万元，下降 58.93%，主要原因：将需出行的部分业务合并处理，减少公车出行次数，维护费用减少。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41 万元，决算数 18.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4.54%，主要原因：单位检查、考核、交流、

调研等公务接待无法准确估计，但尽量减少不必要的接待。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4.82 万元，下降 20.88%，主要原因：单位检查、考核、交流、调研等公务接待无法准确估计，但尽量减少不必要的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67 批，累计接待 1044 人次，主要是：单位检查、考核、交流、调研等公务接待。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外事接待。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5.0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81.4 万元，下降 25.72%，主要原因：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经费支出，减少不必要之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05.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4.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8.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70.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0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0.2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6.5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各业务股室工作需要用车。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1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7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3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37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一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11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项目名称”。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316.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65.8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主要原因是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繁琐，审

批流程较长，影响了资金及时支出。另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不够完善，部分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不能全面、准确的反映项目绩效。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316.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65.8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一）履职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完成油菜种植面积 18.2 万亩，早稻种植面积 3.5 万亩，完成新农村建设任务省级村点数 53 个、市级村点数 60 个，完成活力村庄建设、美丽乡镇建设、人居环境项目年度目标，完成禁捕水域及渔民社保发放任务、建设秸秆利用仓库 2 个等。2. 质量指标：项目建设任务完成率已达标。3. 时效指标：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工。（二）履职效果情况 1. 社会效益：实现了菜籽油生产和市场有效供给，建立了禁捕退捕长效管理机制，促进了秸秆宣传，提高了粮食供给能力。2. 生态效益：农村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提升了村容村貌，对长江鄱阳湖水域的生态有效改善。（三）社会满意度情况通过设立 12317 扶贫监督电话，及时了解和处理群众对我局处理各类信访投诉问题的满意度。结合最终评价结果，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使用，加强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按照财政局要求，对评价结果在网站进行公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搞效”“社会化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搞效：31万元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推动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行动，2024年中央财政安排“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专项”，重点支持湖口县油菜高产示范创建及技术推广。项目主要内容包括：采购油菜高产创建所需物资（如肥料、农药等），实施“一促四防”技术推广，提升粮油生产综合效益。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支持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行动，促进粮食稳面增产、油菜扩面增产目标。

2. 阶段性目标：完成物资采购与发放，确保技术覆盖率达80%以上。农户满意度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高度重视补贴物资发放工作。对“一促四防”物资的使用发放，县、乡、村各部门高度重视，实行层层负责制，确保“一促四防”物资及时发放到户，切实推进我县油菜生产稳定发展。

2、加强监管做到纪律严明。为确保补助物资落到实处，防止补助物资滞留和挪用。农业和财政等部门跟踪检查、严密监

管，实行补助物资发放后的核查工作，对违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31万元，已购买物资用于全县油菜高产创建点“一促四防”，已全部发放到全县油菜高产创建点，资金暂未完成拨付程序，后期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分配科学符合政策要求。资金及时下达。补贴资金由县财政局专项账户管理，确保资金全封闭运行。已购买油菜高产创建点“一促四防”物资31万元，资金暂未完成拨付程序。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实施项目，在油菜高产创建点进行油菜“一促四防”，通过叶面喷施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微肥等混配液促进油菜生长发育，防花而不实、防早衰、防菌核病、防高温逼熟，增加角果数和粒重，稳定了农民种油积极性。

（四）绩效指标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油菜高产示范面积1900亩，物资采购覆盖率100%，已完成。

质量指标：物资验收合格率100%，已完成。

时效指标：未及时拨付补贴资金，资金执行进度滞后。

经济效益指标：亩均增产8%，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带动农户数量1000户，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减少农药使用量，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技术推广覆盖率80%，已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92%，已完成。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已购买物资用于全县油菜高产创建点一促四防，已全部发
放到全县油菜高产创建点，资金暂未完成拨付程序，后期加快
资金拨付进度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专项(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 效)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湖口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湖口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1	0	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1	0	0.00%		
	地方资金	0	0	0.00%		
	其他资金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程序规范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粮油等重点作物绿色高产高效行动，促进粮食稳面增产、油菜扩面增产目标			已购买物资用于全县油菜高产创建点一促四防，已全部发放到全县油菜高产创建点，资金暂未完成拨付程序，后期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或超出30%及以上原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菜高产示范面积	≥1000亩	≥1000亩	
			物资采购覆盖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物资验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资金暂未拨付	资金执行进度滞后
		成本指标	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增产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数量	≥1000户	1200户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农药使用量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技术推广覆盖率	≥80%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	92%		
					
					

2、社会化服务：100万元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农规计字〔2024〕12号）和《九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九农字〔2024〕16号）等文件要求，为实施好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制定了《湖口县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突出关键薄弱环节，以水稻工厂化育秧、机插秧、专业化统防统治等环节为项目补助环节。突出小农户，服务小农户面积占比高于60%，面向小农户开展的服务，服务主体按不低于补助标准的20%降低服务费用。服务规模达到500亩起补，各环节标准为：水稻工厂化育秧（补助优先满足早稻育秧服务），服务小农户补助30元/亩，服务大户补助25元/亩，计大田面积；水稻机插秧，服务小农户补助18元/亩，

服务大户补助15元/亩；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小农户补助2元/亩次，服务大户补助1.5元/亩次；小农户全程托管：服务涵盖耕、种、防、收等四大环节。在按环节补助的基础上，额外补助10元/亩。

（二）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任务面积1万亩，项目资金100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印发了实施方案，公开遴选服务主体，开展日常监督管理常态化，出台验收方案，以监测设备数据为主要依据。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按照实施方案，对绩效任务面积和资金使用进行了合理分配，项目资金共100万元，资金全部用完。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按照资金重点向机械化育供秧、机插秧倾斜的要求，计划分配工厂化育秧42万元，机插秧33.6万元，专业化统防统治21.6万元，全程托管额外补助2.8万元，资金使用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合理调整，项目实施完成后，工厂化育秧环节落实资金47.221539万元，机插秧环节落实资金36.804662万元，专业化统防统治环节落实资金13.173799万元，全程托管额外补助2.8万元，项目资金100万元全部执行完毕。

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补助，资金使用合规。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完成农业社会化服务绩效面积1.5万亩，其中小农户1.2万亩，小农户占比80%，项目当年按期完成，进一步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四）绩效指标情况分析。1、绩效目标合理性。自评3分：设有绩效目标，且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绩效指标明确性。自评4分：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设置齐全，无严重缺项，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绩效指标清晰量化，采用定性描述的，具有可衡量性；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3、方案编制明确性。自评4分：制定印发项目实施方案，并按要求报备；方案编制详实有深度，明确了政策目标、实施范围、实施主体、具体实施内容、补助标准、实施要求、监管措施、考评验收方式等内容。4、资金分配或立项审核合理性。自评5分：资金分配和立项审核有充分的依据；资金分配和立项审核标准合理，与我县实际相适应，结合我县的生产规模、生产方式分层次分配资金。5、资金

到位率。自评4分：100万项目资金及时到位。6、资金使用率。自评6分：实际到位资金100万，实际支出资金100万，支付率100%。7、资金使用合规性。自评6分：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全部按实施方案和资金计划使用，材料和审批手续齐全。8、政府采购规范性。自评4分：选择的采购方式合理，按照竞争择优的原则，符合政府采购管理或部门采购相关规定；采购完成后，及时签订合同。9、管理制度健全性。自评4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绩效管理规定。10、制度执行有效性。自评6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实施变更调整及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1、日常监管规范性。自评4分：提交日常监管通知和监督检查报告；日常监管工作规范、有效。12、实际完成率。自评15分：实际完成1.5万亩，完成率150%。13、质量达标率。自评4分：100万资金全执行到位，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100%。14、完成及时性。自评4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按期完成。15、成本控制率。自评2分：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小于1。16、实施效益。自评15分：项目实施提高了农业社会化专业化服务

能力，促进了农民增收，提升了生态环境，带动农户就业作用明显，完成率100%。17、受益对象满意度。自评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圆满完成，下一步将继续做好农业生社会化服务，提升服务水平和覆盖规模。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项目实施方案、遴选项目承接主体、遴选结果、验收结果等信息和材料主动湖口县人民政府网上 (<http://www.hukou.gov.cn>) 公示公开。

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使用单位	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	100	100.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达标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手续完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完成绩效面积 1 万亩		实际完成服务面积 1.5 万亩，圆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或超出 30%及以上原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面积	1 万亩	1.5 万亩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00%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 年	1 年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	100 万	100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合规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小农户的面积占比	≥60%	8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有利	有利于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有利于	有利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部门评价报告作为附件反映在第五部分。按照绩效信息公开要求，部门评价报告应予以公开，涉密、敏感信息除外。原则上，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在3个以内的，至少公开1个部门评价报告；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个的，至少公开2个部门评价报告。报告框架可参考《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绩〔2022〕9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单位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单位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二、支出科目

(一)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二) 商品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 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

(五) 项目支出：反映各单位项目支出。

(六) 其他支出：反映不能划分到上述经济分类科目的其他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评价报告

一、设施蔬菜专项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4 年度市级下达湖口县设施蔬菜建设项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7 万元。我县以中央、省、市关于推动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有关文件精神为依据，积极完成了市级下达我县的新建设施蔬菜和老旧设施提升改造目标任务。通过部门指导与服务协调等综合措施，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支持相关企业、种植大户、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蔬菜种植主体于 2024 年新建设施蔬菜基地，进一步稳步提升全县蔬菜自给能力，提升蔬菜作为“菜篮子”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质量水平和保障能力。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为：按照“扩规模、调结构、保供给、增效益”的发展思路，通过项目的实施，发展利用好本地温光资源，扩大设施蔬菜的生产规模，加强蔬菜生产技术指导，进一步提高蔬菜生产能力，增加优质蔬菜供应，确保市场有效供给，稳步提升蔬菜作为“菜篮子”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质量水平和保障能力，让老百姓真切地感受到“菜篮子”里的幸福。

2. 项目阶段性目标为：设施蔬菜种植规模持续扩大。通过支持新建设施蔬菜基地，近年来湖口县蔬菜产业发展欣欣向荣，种植规模进一步扩大。科技合作，成果初显。通过新建设施蔬菜等项目的实施，不断发挥产业集约优势，优化蔬菜生产布局和品种结构，提升蔬菜生产科技含量和产品质量安全水平。通过统一育苗、规范化栽培等技术的示范推广，有效减轻了蔬菜病虫害的发生，降低了农业生产投入成本，有效提高了蔬菜品质。加快了蔬菜产业标准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进程，提高了农民群众运用综合技术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带动了全县蔬菜新优品种新技术覆盖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县对设施蔬菜建设工作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调研、专家验收等多种方式，对项目的资金投入、实施过程、产出效果等方面进

行了全面评估。评价过程中，注重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已全面竣工，验收合格，资金到位 7 万元，项目实际执行到位 7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达到 100%。资金主要用于奖补 2024 年度县域内新建设施蔬菜基地。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截至目前，项目按照各建设主体新建设施蔬菜规模，按照面积分配，7 万元奖补资金已全部拨付。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按时按量完成，验收合格率、年度资金执行率及建设主体、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均已达到年度指标值，高达 100%，上级资金补助比例 < 30%。带动农户 25 户，农户增收能力明显增强。在生态方面注重绿化，维护并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已完成项目设计的目标任务。

通过项目的实施，我县设施蔬菜规模进一步扩大，产业结构趋于科学，技术水平大幅提升，全面完成了蔬菜生产能力、蔬菜质量水平、蔬菜市场保障能力的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情况分析。

根据绩效评价评分指标值，项目在资金管理、实施过程、产出效果等方面均表现优异，各项指标均完成，自评得分 100 分（满分 100 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等问题。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二、2024 年省级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4 年省级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是省级下达的农机购置补贴配套资金，目的是促使开展农机技术推广应用和农业生产服务，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率，从而实现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2024 年湖口县分配了省级农机购置补贴监管资金 237 万元（资金文号：九财农指【2024】35 号），其中插秧机、抛秧机累加补贴 42 万元、区域性综合农事服务中心 60 万元、水稻油菜机收减损监测、培训、大比武活动 30 万元、早稻机插秧现场会 5 万元、粮油绿色高效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 10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湖口县根据项目实施要求，制定了相应的绩效目标，即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水平较上年提升、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升 1%、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量大于 300 台套、资金兑付率 100%。其中购置插秧机省级财政累加补贴机具台数 42 台，创建了 2 个区域性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开展一次早稻机插秧现场会，在全县范围内举办水稻油菜机收减损监测、培训、大比武活动，粮油绿色高效生产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面积 1 万亩。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在农机购置补贴过程中，湖口县严格按照“农机购置补贴方案”和“江西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2021-2023）”要求，认真完成了补贴资金使用、审核、拨付工作，并且认真做好了申请核验机、补贴发放后核验机工作，全面完成了插秧机省级累加补贴政策实施工作。

二是湖口县农业农村局印发了《2024 年湖口县水稻油菜机收减损工作实施方案》（湖党农办字[2024]7 号），成立了湖口县水稻油菜机收减损监测调查小组。开展了水稻、油菜、大豆机收减损技术培训，及水稻、油菜、大豆机收减损大比武活动，并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开展机收减损监测调查工作，通过加强农机手培训、比武活动，推广低损失率收获技术，提高农户对机

收减损意识的等措施，有效降低了农作物的机收损失率。

三是指导武山镇制定水稻绿色高效生产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项目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方案的补贴范围、补贴标准，补贴程序执行，加强项目监管。项目完成后，组织了县农业农村、财政等部门专家进行验收。保障项目高效规范实施。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省级分配的插秧机、抛秧机累加补贴经费 42 万元。其使用情况如下：全年推广高速插秧机 30 台，因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决定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起终止乘坐式插秧机、乘坐式抛秧机省级累加补贴政策，我县按政策要求分配 6 台插秧进行省级叠加补贴，每台补贴 1 万元，共计 6 万元。

（2）水稻油菜机收减损监测、培训、大比武活动经费 30 万元。资金其使用情况如下：水稻早、中、晚稻机收减损监测调查、培训、大比武活动 20 万元；油菜机收减损监测、培训、大比武活动及分段收获对比实验 7 万元；大豆机收减损监测、培训、大比武活动 3 万元。

（3）早稻机插秧现场会 5 万元。资金其使用情况如下：开展早稻机械化育秧暨机插培训、机插秧现场观摩会 5 万元。

(4) 粮油绿色高效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 100 万元。资金其使用情况如下：开展了水稻中、晚稻机械化集中育秧 1 万亩；机插面积 1.2 万亩；开展机械化集中育秧、机插培训和现场会 3 次，培训人数 120 人次，进行了育秧基质研发试验奖补。

(二)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湖口县农业农村局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 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方案的要求，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进行资金金分配、下达、拨付、使用、执行、预算绩效管理、支出履行工作。

(三)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湖口县农业农村局农机股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 年省级财政农机购置补贴项目方案的要求，完成了省级财政资金插秧机累加补贴机具 6 台；开展了早稻机插秧现场会 1 次，培训人数 110 人；创建了 2 个水稻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全年开展了水稻机收减损监测调查、大比武活动 3 次，培训人数 200 人；油菜机收减损监测调查、大比武活动及分段收获试验 1 次，培训人数 130 人；大豆机收减损监测、大比武活动 1 次，培训人数 30 余人。武山镇（武垦场）粮油绿色高效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项目共机械化集中育秧 1 万亩，机插面积 1.2 万亩，培训人数 120 人次，制订了湖口县水稻全程机械化作业标

准。认真完成了 2024 年省级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资金申请、结算、拨付工作，全年未出现投诉、无一差错。项目资金拨付及使用简单明细如下：

第一批资金是：省级分配的插秧机、抛秧机累加补贴经费 6 万元；

第二批资金是：水稻油菜机收减损监测、培训、大比武活动经费 30 万元；

第三批资金是：早稻机插秧现场会 5 万元及粮油绿色高效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 100 万元。

（四）绩效指标情况分析。

2024 年湖口县完成了省级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各项绩效，其中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为 76.17%，较 2023 年提升 0.84%，水稻机种率为 53.758%，较 2023 年提升 6.008%，水稻机收损失率优于上年平均水平，省级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资金年度资金拨付率为 59.5%，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90%，综合绩效评价评分 100 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因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决定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起终止乘坐式插秧机、乘坐式抛秧机省级累加补贴政策，湖口县分配插秧机省级累加补贴资金 42 万元中的

36 万元不能再进行累加补贴，目前已向上级部门申请转为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建议转为中央资金于 2025 年使用，当前省厅正在处理中。

2. 区域性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创建，按照项目要求，应先建设后验收，再进行资金奖补，因我县建设的两个区域性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未进行申请验收，资金不能进行拨付。下一步，我们向市级农机主管部门申请验收，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湖口县 2024 年农机购置补贴发放及资金使用进度均及时在政务网上进行了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